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1月27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第九届监事会主席张守刚主持，董事会秘书张克明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为顺利推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依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15.50亿元（含15.50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00亿元（含14.00亿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由“4.50亿元”调整为“3亿元”，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详情请参阅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鉴于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募集资金规模已调整，公司根据前述调整对《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进行了相应修订，详情请参阅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鉴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募集资金规模已调整，公司根据前述调整对《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了相应修订，详情请参阅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鉴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募集资金规模已调整，公司根据前述调整对《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了相应修订，详情请参阅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鉴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募集资金规模已调整，公司根据前述调整对《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进行了相应修订，详情请参阅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